

让消费与扶贫积极互动

□ 刘晓山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消除贫困、改善民生、逐步实现共同富裕,是社会主义的本质要求。”改革开放初期,邓小平多次提出要让一部分人先富起来,先富带动后富,最终实现共同富裕,之后又提出了以东部支持西部、先富帮后富、最终实现共同富裕“两个大局”的战略构想。消费扶贫就是社会各界通过消费来自贫困地区和贫困人口的产品与服务,帮助贫困人口增收的一种扶贫方式,是社会力量参与脱贫攻坚的重要途径,也是先富帮后富的重要体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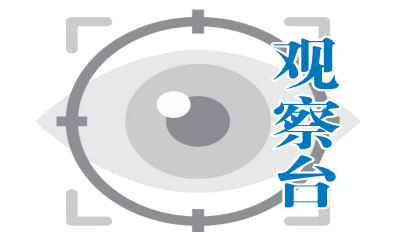
去年底,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深入开展消费扶贫助力打赢脱贫攻坚战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指导意见》),为贫困地区群众和社会各界用实际行动参与脱贫攻坚,践行先富帮后富,实现共同富裕提供了动力,拓宽了渠道。消费与扶贫积极互动是贫困地区发展产业的迫切要求,是贫困地区发展优质产业实现稳定脱贫的重要保障,同时也是促进社会文明进步的有效途径。怎样让消费与扶贫积极互动良性共赢?那就需要做到三个坚持。

消费扶贫要坚持扶贫的初衷。消费是手段、方式,助力打赢脱贫攻坚战是初衷、目的。消费扶贫,一头连着贫困地区,一头连着广阔的消费市场,最大特点是运用市场机制实现供给与需求的有效对接,引导和发动社会力量参与脱贫攻坚战,促进贫困地区产业发展、贫困人口增收,其出发

点和落脚点是“扶贫、脱贫”。如何让政策不走偏,实现初衷和目的?精准定位消费的产品是前提,在执行政策时要提前进行效益评估:一要看产品、服务输出地,二要看建档立卡贫困户是否得利,三要看对稳定脱贫能给力(如,优化产业结构、稳定带贫机制、壮大集体经济等)。这样才能靶心不散,政策红利精准滴灌到位。

消费扶贫要坚持可持续发展。消费扶贫是带有“温度”的消费。只有消费和温暖并存、物有所值和“心”有所值,消费扶贫才能成为良性循环,才可持续。我国近14亿人口就是巨大的消费市场,这个市场还将影响国际市场,为消费扶贫拉动扶贫产业结构优化、提升品质,注入良性互动的自生力。消费的基本规律是买有所需,卖有所值。所要买的是需要的商品,且质量好、商品价格合理、售后服务跟得上,这是消费扶贫可持续发展的基础,良性自转的源泉。这就要求贫困地区生产商品时,一是瞄准消费者所需。按市场所需合理选择产业、发展产业,促进产业结构优化升级,加速供给则结构性改革,打造消费扶贫产业的科学结构。二是瞄准质量信誉。按市场需求开发产品,努力提高扶贫商品的质量,逐步形成扶贫商品绿色、优质、原生态等的特色,实现标准化。同时,增加常规产业的规模分量,增强特色产业的品质特性,提升地标产业的标值名气,树立扶贫商品的质量信誉品牌。三是瞄准物有所值的合理价格和服务。按经营规律提升商品附加值,既让贫困群众的劳动付出享有含金量最大化,让产业链上附加值更多地惠及贫困群众,有合理回报,卖出价值、卖出热心、卖出舒心,实现扶贫的目的,形成良性互动多赢的局面,提升消费与扶贫的温度。

消费扶贫要弘扬社会风尚和促进文明进步。消费对推进人类社会文明起到了重要作用,是人与人之间交往过程中,最能体现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的社会活动之一,最直接促进社会文明进步的重要推手。国务院办公厅印发《指导意见》,将消费与扶贫相联,本身就是宗旨意识的体现,带有“温度”,我们在开展消费扶贫过程中,一开始就应该有意识地把为人民服务的意识、社会主义主人翁的意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精神境界、注入其中。让先富起来的一部分人及社会各界,将为人民服务的意识、扶贫济困的民族传统精神体现在消费扶贫中;将贫困群众的主人翁意识、自强精神、尊严和获得感,让幸福是奋斗出来的体验感进一步焕发出来。让消费与扶贫积极互动,成为促进为民服务、扶贫济困、自立自强、平等友善、诚信尊严等社会文明风尚的助力器,成为如期打赢脱贫攻坚战,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加速器。



基层政府服务能力事关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能不能落地生根,事关乡村振兴战略能不能全面实施,从根本上说,乡镇政府服务能力是党在“三农”工作中的总抓手和关节点。作为国家最基层的一级政府,乡镇政府承载着基层人民群众的期盼和重托。因此,加强乡镇政府服务能力建设是我国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的要求,也是其自身建设的内在需求。

理念引领:推动乡村治理能力现代化。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治理有效是基础。近年来,农村基层基础薄弱,地区差异较大,服务方式单一、缺位的情况不同程度存在,加强和创新农村基层治理任务艰巨。为此,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实现治理有效,必须坚持以创新的发展理念引领发展,科学把握推进乡村振兴的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第一,加强农村基层政权建设。积极推动乡镇管理体制改

革、乡镇政府职能转变等任务落实,构建扁平化乡镇管理机制,强化乡镇政府改革创新与保障力度,加强农村社会组织发展和社会工作力量,引导社会力量参与农村基层治理,切实加强乡镇政府服务能力建设。第二,加强农村基层组织建设。健全以党的基层组织为领导、村民自治和村务监督委员会为基础、集体合作组织和农民合作组织为纽带、其他经济社会服务组织为补充的农村组织体系;健全村

级议事协商制度,形成民事民议、民事民办、民事民管的多层次基层协商格局,把基层民主自治真正落到实处。第三,加强农村基层服务能力建设。加大农村社区建设投入力度,整合配置资源,探索推进“多村一社区”模式。协同推进乡村两级“一门式办理”“一站式服务”的综合服务平台建设,提升农村基层服务管理水平;积极发展农村社会工作和志愿服务,推进农村社区、社会组织、社会工作“三社联动”。第四,加强农村基层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建设。注重现代治理理念与传统治理资源相结合,充分发挥自治、法治、德治在乡村治理体系中的作用,努力打造乡村善治新格局,让农民安居乐业农村和谐稳定。

目标定位:提高农村基本民生保障水平。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实现农民生活幸福是根本。近年来,党和政府把民生保障放在更加重要的位置,提高农村低保标准,加强农村低保与



袁 威

党的十九大提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为新时代农业农村改革发展明晰了思路、确定了重点。各级地方党委政府积极响应、强力推进,在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实际工作中采取了一系列的行动措施,开展了扎扎实实的工作,取得了显著成效,但在有些地方由于认识偏差和定位不准,其效果不尽如人意,在推进乡村振兴过程中出现了一些值得关注的风险,需要我们加以注意。

谨防产业同质化倾向

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以来,现代农业加快推进,乡村产业形态不断丰富,乡村产业融合渐成趋势,利益联结机制逐步构建,农村创新创业日渐活跃,产业扶贫扎实推进。但迫于短期求速求效的政绩压力,基层政府可能出现做大产值、做大规模、推高档次,甚至希望产业发展一步到位的想法。一些地方将发展重心从农业转到旅游业,但项目布局、业态发展又与农业毫无关联,产业发展不约而同倾向民宿化、康养化、旅游化,这类趋同的文旅样板项目在短期能实现较快发展,却很难在长期实现持续性增收;一些地方在侧重发展第一产业时,跟风市场大规模种植经济作物,动辄就是数十万亩的单一产品生产基地。诸如此类的产业“升级”可能加剧政府债务负担,提高地方宏观杠杆;相邻多个县区作物品种高度一致,大量同质农产品集中上市后可能产生“谷贱伤农”效应,造成农民收入不增反降。推进乡村产业融合升级,乡村旅游要遵循产业经济发展规律,充分发挥当地资源优势,突出特色;农业要重视品牌培育,结合自身传统优势推进“品种品质品牌”建设,以良种提品质、以品质树品牌。

谨防人才招引盲目化倾向

在乡村振兴大潮中,一大批扎根农村的优秀“土专家”“田秀才”

和农业职业经理人不断涌现,外出农民工、退伍军人、农村大中专毕业生加速返乡创业,懂农业、爱农村、爱农民的“三农”工作队伍正稳步打造,各类人才在农村广阔天地大显身手的激励政策也愈加多样化。为了短时间内优化人才结构、做实返乡人才储备,基层政府容易出现招引人才单纯重视“数量”的苗头。比如,按照过去招商引资“拉项目”的模式招引,通过目标考核摊派农民工返乡创业人数指标等,这种做法的后果是一旦政府的扶持减弱或是补贴周期结束,返乡人才就有可能“跑路”;又如,以金融信贷杠杆撬动,通过贴息贷款方式进行扶持等,这种情况下贷款需求容易被放大而形成运营风险,被扶持人如果商业思维跟不上,轻则前期投入资本亏损,重则因巨大借贷负担而致贫返贫。推动乡村人才队伍建设,一方面要激励本土各类人才积极投身乡村建设,充分激发创新精神和创造能力,发挥技术技能优势;另一方面,要通畅人才返乡创业渠道,构建“下得去、留得住、干得好、流得动”的长效机制,引导返乡精英培养现代商业思维、共享思维和风险防范思维,实现精准招引。

谨防生态打造单一化倾向

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以来,农业绿色发展大力推进,农村环境突出问题得到有效治理,农业生态产品和服务供给不断增加,百姓富、生态美的统一性稳步显现。伴随百村容貌整治、院落优化改造等举措的落地落实,农村居民对“小规模、组团式、微田园、生态化”等村庄整治模式普遍持高度肯定态度,但与此同时,也可能激发基层政府简单化“大拆大建”的动机。一些地方在古村落改造中,以传统建筑、祠堂遗迹维护难度大、成本高、经济上

不划算为由,以重建代替重修,切断了村民的文化认同与传承;或是在乡村宜居环境打造中,斥巨资栽种珍贵景观苗木作为“网红打卡地”,甚至按照城建理念在乡村兴修一座“小城镇”。上述打造宜居生态的方式,既不宜宜乡村居民起居生活和农业生产,更造成了后期养护巨大负担,失去了乡村风貌“农”的本色。乡村宜居生态建设是个长期过程,要坚持既尽力而为又量力而行,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推动乡村自然资本加快增值;不搞脱离农村实际、违背农民意愿的政绩工程、形象工程,在保留原始风貌基础上扮靓农村,让居民望得见山、看得见水、记得住乡愁,村庄各显其美,城乡美美与共。

谨防原生文化削弱化倾向

进入新时代,农村思想道德建设有力推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与农民情感认同、行为习惯形成有效转化,优秀传统农耕文化得到大力传承保护弘扬,乡村文明焕发新气象。但值得注意的是,现代化、城镇化进程对传统农村社会结构和生活方式带来了颠覆性改变,冲击着传统农村社会的共同体意识和传统文化体系。一些地方过度强调“建筑是文化的承载”大肆开发民居建筑群落、廊桥楼阁院厅,致使许多优质乡村文化资源被破坏,乡村建筑风格“千村一面”,没有特色与个性;或者为了迎合旅游消费需要,简单地当地产业披上“康养文化”“水果文化”等“新文化”外衣,原生文化日渐式微。这些做法容易造成农村社区文化认同日益弱化,乡土原生文化保护传承难度加大,导致乡村“灵魂”走样、歪曲。实施乡村文化振兴,要深入挖掘优秀传统农耕文化蕴含的思想观念、人文精神、道德规范,保护原生公共

文化空间,尊重农村文化生成法则,实现对原生公共文化空间的保护;要重视文化与产业的有机衔接而非简单结合,推动优秀农耕文化遗产与旅游产业深层次、多样化全方位融合。

谨防农民边缘化倾向

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以来,农村基层党组织的领导核心作用有力发挥,党组织对农村各类组织的统一领导进一步加强,党委领导、政府负责、社会协同、公众参与、法治保障的现代乡村社会治理体制稳步完善,乡村社会更加充满活力、更加安定有序,广大农民在乡村振兴中的主体地位得到显著增强。然而,当前在“求快”“出成绩”思想引导下,少数基层政府存在一手包办、过度干预的苗头。譬如,介入基层自治事务,以领导意志替代市场规律,一厢情愿发展自认为有前景的特色产业,造成基层政府唱“独角戏”,而农民群众却无从下手;当前中央和省级政府投放的乡村振兴项目资金普遍规模都比较大,一些基层政府倾向于“向上看”而非“向下看”,乐于比照上级要求和标准进行项目设计和推进,忽视当地发展短板和农民群众需求,使得项目最终沦为“政绩工程”。激活农民主体地位,要将政府决策与农民期盼精准对接,唤醒农民的角色意识、自主意识,让广大农民对乡村振兴有认同感、归属感和责任感,形成政府主导和农民主体有机统一的局面;鼓励和支持农民自主讨论、协商制定乡规民约和发展定位,帮助农民了解、熟悉村级事务决策、协商和监督的规则、技术,提升农民作为乡村振兴战略实施主体和受益主体的法治思维能力、自我提升能力。



补齐乡镇政府服务能力短板

□ 郭冀平

罚劣工作机制,推动社会救助工作规范开展。最后,积极推进社会救助创新发展。积极培育“主动发现、强制报告”创新经验,引导社会力量参与社会救助工作;探索建立贫困状况综合评估指标体系,完善社会救助的工作协调、信息核对、受理办理等机制,兜牢民生底线。

路径选择:实现协同发展、稳定收入、基础设施、乡村文明四个方面整合。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既要构建现代农业体系、完善农业支持保护制度,又要健全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健全乡村治理体系,而这些都离不开乡镇政府的大力支持,实质上就是乡镇政府服务能力的支撑。基于全国城乡区域差距大的基本国情,可在协同发展、稳定收入、基础设施、乡村文明4个方面推进乡镇政府服务能力建设路径。

一是促进农村一二三产业协同发展,保持农业农村经济发展旺盛活力。要围绕推进农村土地制度和集体

产权制度改革加强农村经营管理体系建设,进一步扩大乡镇政府在农业发展、农村经营管理方面的服务管理权限,多途径发展壮大集体经济,不断提高乡镇政府服务农业发展的能力。要完善乡镇财政管理体制,引导资本要素向农村流动。二是引导带动农民通过生产经营增加持续稳定的收入来源,改善条件走上生活富裕。要推动以新型职业农民为主体的农村实用人才队伍建设,切实提高农民劳动生产技能。要鼓励发展专业合作、股份合作等多种形式的农民合作组织,扶持社会力量兴办为民服务的公益性机构和经济实体,引导农民发展多种形式适度规模经营,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实现小农户和现代农业发展有机衔接。三是大力改善农村生产生活等基础设施,加强农村资源环境保护。要按照区域覆盖、制度统筹、标准统一的要求,打破城乡界限,加快城乡公共服务一体化发展进程,推动城市优质公共服务资源向农村延伸,推进

乡镇现有公共服务资源的优化整合,加强公共服务设施和基础设施的建设和改造。强化乡镇政府基本公共教育、基本医疗卫生等公共服务供给。强化乡镇在山水林田湖草保护等执法事项的综合协调,切实提高乡镇政府履行农村环境资源保护职责的能力。构建面向农村的一体化在线公共服务体系,健全政务服务网络无障碍建设,加大政府购买服务力度,加强乡镇政府购买服务公共平台建设,不断提高农村地区公共服务便捷化、智能化、网络化、社会化水平。四是弘扬农村优良传统,促进农民素质进一步提升、乡村文明程度进一步提高。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乡镇政府服务全过程。要加强乡村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组织开展具有乡村人文风俗、历史文化、特色资源的公共文化体育服务,开展移风易俗、弘扬时代新风。要把传承弘扬优秀民间文化融入新型城镇化和乡村振兴建设的总体规划,大力发展根植于人民群众的民族、民间文化,保持淳朴的乡情民风。

